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0-023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9 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九芝堂	股票代码	0009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兴	黄可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朝阳体育中心东侧路甲 518 号 A 座	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 339 号	
传真	010-84682100	0731-84499759	
电话	010-84683155	0731-84499762	
电子信箱	hx@hnjzt.com	dshbgs@hnjz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九芝堂前身“劳九芝堂药铺”起源于清顺治七年，即公元1650年。九芝堂创始人劳澄先生目睹民生艰难，怀着“悬壶济世，利泽生民”的仁德之心，在古城长沙坡子街开无名小药店，并立下“吾药必吾先尝之”的店规，其后人继承家业，药铺生意日益兴旺，将药店正式命名为“劳九芝堂药铺”。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在深交所上市。多年来，九芝堂始终秉承“九州共济、芝兰同芳”的企业理念，以中药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为核心，逐步探索布局药食同源系列产品、中医医疗健康服务、干细胞等创新业务。现已发展成为下辖20余家子公司，300多家连锁门店，员工总数4000余人，集科研、生产、销售、健康管理于一体的现代大型医药企业。

公司拥有“九芝堂”、“友搏”两个“中国驰名商标”。2006年9月，“九芝堂”被国家商务部认定为“中华老字号”，2008年6月，九芝堂传统中药文化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目录。九芝堂是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工程重点学科建设单位、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九芝堂连续六年入选中国最有价值品牌500强，始终位列湖南省中华老字号企业第一名。在“2019中国品牌价值评价信息发布”中，“九芝堂”以119亿元的品牌价值，位列“中华老字号品牌榜”前列，品牌价值再创新高；九芝堂全资子公司“友搏药业”品牌价值44亿元，位列“医药健康榜”前列。

公司拥有国家药品注册批文339个，其中独家品种35个，国家中药保护品种1个，包括OTC类、处方药类、药食同源类系列产品，品类覆盖心脑血管、补肾、补血、妇儿、五官科等各个领域，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守护大众健康。公司拥有传统中药类“九芝堂”牌系列产品、现代中药类“友搏”牌系列产品、生物制剂产品“斯奇康”及药食同源系列产品。目前，公司已建立起以疏血通注射液、驴胶补血颗粒、六味地黄丸、安宫牛黄丸、阿胶、足光散、斯奇康、裸花紫珠片等为核心的第一梯队产品，补肾固齿丸、小金丸、逍遥丸、杞菊地黄丸、归脾丸、补中益气丸等第二梯队产品，孵化独家、特色的阿珍养血口服液、补肾填精口服液、生发丸、健肺丸、喉炎丸等第三梯队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183,694,789.58	3,122,755,711.73	3,162,109,003.02	0.68%	3,836,565,885.16	3,797,212,59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146,815.99	327,314,236.63	336,479,563.54	-42.89%	721,419,791.76	712,254,46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577,965.77	250,211,979.62	259,377,306.53	-40.79%	666,702,226.32	657,536,89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290,910.78	425,861,442.93	425,861,442.93	99.90%	151,996,083.54	151,996,083.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8	0.39	-41.03%	0.83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8	0.39	-41.03%	0.83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7.33%	7.52%	-2.82%	16.69%	16.4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904,747,670.66	5,247,929,616.49	5,247,929,616.49	-6.54%	5,876,584,848.18	5,873,723,16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86,459,014.73	4,297,879,781.66	4,297,879,781.66	-7.25%	4,510,605,177.96	4,501,439,851.0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16 号），经查，公司全资子公司牡丹江友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友搏药业”）在 2017 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前发生销售退回 3,935.33 万元，该销售退回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规定，将销售退回对当期收入的影响反映在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中。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第七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相关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此次会计差错追溯调整事项如下：

调减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39,353,291.29 元、调减营业成本 2,318,949.30 元、调减销售费用 24,867,631.83 元、调减资产减值损失 52,646.15 元、调减所得税费用 2,948,737.10 元、调减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65,326.91 元。调增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39,353,291.29 元、调增营业成本 2,318,949.30 元、调增销售费用 24,867,631.83 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 52,646.15 元、调增所得税费用 2,948,737.10 元、调增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65,326.91 元、调减 2018 年的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9,165,326.91 元。

详见《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33,028,534.85	755,520,926.26	663,053,265.80	832,092,06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531,852.88	95,919,317.85	12,379,178.32	3,316,46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48,892.96	89,035,921.44	12,514,235.58	-13,221,08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197,743.60	310,521,661.72	154,033,463.08	223,538,042.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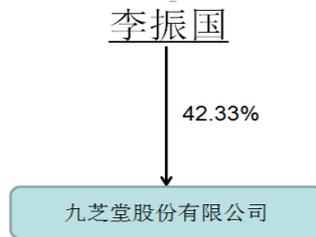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6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振国	境内自然人	42.33%	367,982,854	275,987,140	质押	333,939,996	
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8%	169,348,487	0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16,884,497	0			
鹏华资产管理—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 1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1%	7,058,870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 28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5%	3,928,805	0			
刘鹏俊	境内自然人	0.39%	3,352,632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 25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9%	2,533,154	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 2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8%	2,391,000	0			
陈妙宣	境内自然人	0.21%	1,854,700	0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宝鑫 77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0%	1,757,28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李振国、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刘鹏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8,132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04,500 股；陈妙宣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54,7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医药行业加快转型变革。一方面，随着新《药品管理法》等法规的修订颁布以及三医联动、带量采购、医保控费、一致性评价、重点监控、辅助用药、国家药价谈判等一系列宏观调控措施持续推进，医药行业市场规则不断优化，医药行业进入强监管、降药价的深度调整时期，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集中度持续提高；另一方面，国家在医药行业鼓励创新发展的政策方向愈发清晰，推动医药行业创新发展的政策法规体系逐步完善，创新药上市速度继续加快，医药企业在研发创新方面投入的积极性不断提高，驱动了医药行业持续转型升级。

面对挑战与机遇，报告期内，作为拥有370年历史的品牌企业，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百年九芝堂，服务大健康”为价值理念，顺应政策导向，把握市场趋势，前瞻规划布局，在继续夯实中医药主业的同时，积极践行“传承与创新相结合”的发展模式，主动开展已上市产品再评价研究，积极培育药食同源健康系列产品，大力开发创新药品，持续探索医疗健康服务经营新模式，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营销能力持续提升，集团化管理优势逐渐凸显，保证了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由于受到医保控费、重点监控、辅助用药等政策影响，加之公司并购基金投资的干细胞药物处于研发阶段，公司业绩有所下降。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369.48万元，同比增长0.68%，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9,214.68万元，同比下降42.89%。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成药	2,310,146,577.98	1,720,530,452.31	74.48%	-3.69%	-1.56%	1.61%
西成药	718,975,887.27	143,030,132.90	19.89%	13.51%	12.53%	-0.1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营业总收入318,369.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68%，其中医药工业营业收入降低4%，医药商业营业收入增长15.09%。医药工业收入中OTC板块增长较大且占公司收入的比重稳步提高，处方药品种继续受医保限制、医院控费等行业政策因素收入继续下降。

2019年营业成本124,403.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1%，其中医药工业营业成本降低10.26%，医药商业营业成本增长15.82%。医药工业营业成本降低主要是OTC板块主导品种原材料成本降低所致。

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9,214.6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2.89%。下降的主要原因：（1）公司处方药主导品种继续受医保限制、医院控费等行业政策影响导致高毛利品种营业收入下降；（2）并购基金投资的两家公司主要属于研发性质，本期投入增加；（3）人力资源成本增长等原因导致管理费用增长；（4）政府补助减少。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详见《关于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九芝堂医疗健康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与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青岛九芝堂中医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九芝堂医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本公司间接持股99.997%，主要从事中医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五官科、皮肤科、医疗美容科、中医心理科、康复科、营养科、健康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诊疗、诊断)、互联网诊疗、医学研究、医疗技术、软件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 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文化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像制)、电子产品、家用电器、食品添加剂、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限制或禁止经营的产品,不含冷冻、冷藏、制冷,危险化学品储存),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品牌策划,软件开发,产品设计,保健食品、保健用品的研发,劳务服务。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2、报告期内，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牡丹江友搏药业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九芝堂（牡丹江）友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间接持股100%，主要从事生产及销售：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中成药生产、中药饮片（以上凭本企业许可证书在核定范围内经营）；保健用品、乳制品、饮料、日化用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提供产品包装印刷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从事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食品生产经营。（以上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3、报告期内，本公司与Wei Dongqing Huang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控股子公司九芝堂（上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以人民币460万元转让给Wei Dongqing Huang。同时，牡丹江嘉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将该公司9%股

权以90万元转让给Wei Dongqing Huang。报告期内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该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4、报告期内，本公司与郎光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控股子公司辉县市九芝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51%股权以人民币15万元转让给郎光春。报告期内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该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年4月28日